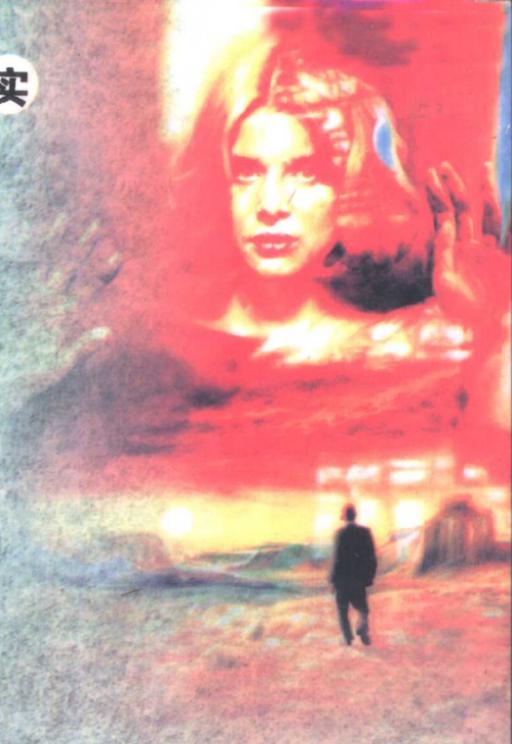


飞出高墙的悔与爱

De huiqiang
Gaoqiang
Feichu



大墙内外，是两个世界。善恶之间，是一道门坎。

在茫茫人流中，也许你看到的是世界虚伪的一面。从这本书里，你会发现心灵深处的真实。他们是人，为何如魔鬼般凶残？他们是鬼，为何有人一样的善良？那么，你是想做善良的人？还是想做凶残的鬼呢？

J253.1
17/5



Fei chu 飞出高墙的 Gaoqiangde 悔与爱 Hui yu ai

《飞越情书》社/编

责任编辑 常 正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墙内外 / 《民主与法制》编辑部编 . —北京：长征出版社，1999

(民主与法制丛书)

ISBN7—80015—572—2

I. 大… II. 民… III. 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9831 号

长征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邮编：100832)
绵竹教育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11.75 印张
268 千字 印数：1—10000
定价：18.00 元
(全套五册 100.00 元)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开始逐步走上“以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国家”的轨道，特别是近年来，中央一再强调指出，要继续深入开展法制教育，提高全民族法制意识和法制观念，尤其是要尽快提高广大干部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水平和能力，要求各级政府和国家公务员都要依法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对于司法，行政执法和执法监督，要加强和改善；要坚决纠正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滥用职权等现象。

《民主与法制》自1979年创办以来，沐浴着改革开放的春风，一步一个脚印的成长进步，其间经历了社址从上海迁京的变迁，期刊由月刊改为半月刊，内容和版式不断更新。发行量始终在同类期刊的前列，社会影响日益扩大，对我国法制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20年来，《民主与法制》已逐步形成了以宣传民主法制、反映群众心声、倡导文明新风、抨击丑恶现象为主要宣传内容，融新闻性、思想性、战斗性、服务性为一体的独特风格。它发表了成千上万的作品，许多都在读者中影响很深，以至难以忘怀。这些作品有部分以大量实事报道了各



种形式的反犯罪与犯罪行为的斗争、侦破与反侦破的斗争、秉公办案与以情代法的斗争，有力鞭挞了假丑恶，热情讴歌了真善美；也有部分作品报道了在监狱管理工作中，把监禁与改造相结合，动员社会和家庭共同做好犯人改造工作的先进人物与先进事迹，宣传了党的劳教政策；还有部分作品深刻揭示了离婚、重婚、婚外恋、子女教育，老人赡养等方面总结出的许多很好的经验，促进了两个文明的建设，为了纪念《民主与法制》创刊 20 周年，真诚回报百万读者，我们从 20 年来发表的两千多万字的众多文章中筛选了部分优秀作品，编辑了一套“民主与法制丛书”，共 6 个分册，分别为：《社会写真》、《执法风采》、《法庭报告》、《婚姻家庭》、《大墙内外》、《法律顾问》，但愿大家从中得到启发和欢愉。

需要说明的是，丛书所选的作品在编辑时，有些文字有个别改动，有些标题重新进行了拟定。尽管我们工作做的较细，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疏漏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不吝指正。

丛书编委会

目 录

前 言

死囚的最后心声	(1)
为兄替罪受罚闹剧	(6)
大墙内的“鸳鸯屋”	(10)
走向刑场前的忏悔	(15)
矫治性犯罪手记	(25)
坐牢人的婚恋家庭	(36)
飞出高墙的悔与爱	(45)
“反赌勇士”的堕落	(50)
步入新闻殿堂的囚徒	(56)
被错判的少女	(62)
教授和她的囚徒学生	(70)
女经理与囚犯的真情奇缘	(84)
一个劳教学员的自述	(95)



高墙里的“希望工程”	(99)
中国西部监狱纪实	(104)
梦醒阿克苏	(113)
来自河南少年法庭的报告	(123)
走进现代化文明监狱	(129)
方寸之地铸辉煌	(139)
特殊工程	(144)
监狱长信箱	(153)
沙海橄榄绿	(160)
死刑犯和他的犯罪之家	(165)
死 囚	(176)
女监里的“倾诉间”	(182)
监狱长巧搭鹊桥	(187)
亲情呼唤浪子归	(192)
“雪中送炭”情更深	(199)
监狱里的婚礼	(204)
探监的路还要走多久	(213)
囚犯和他的三个孩子	(218)
囚犯和他的“黑孩子”	(222)
亲情误	(227)
遥远的回声	(232)
超越血缘的深情	(239)
警惕心理疾患引发犯罪	(244)
不是为了爱情	(252)

目 录

获国际金奖的罪犯	(258)
死囚的忏悔	(266)
收养囚犯子女的村庄	(272)
“赌博世家”的今昔	(280)
监狱不囚禁阳光	(289)
被获准探亲的女囚	(299)
回头浪子	(304)
海迪，在他们中间	(315)
再入囹圄	(321)
来自监狱的“自白”	(331)
越不过的高墙	(337)
脱监 悔恨无边	(341)
假日走进大墙	(350)
给浪子一条回头的船	(359)
重塑一个全新的我	(365)



死囚的最后心声

无疑，这两封遗书是死囚犯杨洪波最后的心声：

父亲：千言万语，儿一时说不尽，我是多么想再看一眼家中的亲人。不孝的儿子将离您而去，再也无法报答您养育之恩。我给杨家抹上这么大的污点，我去后不要把我的骨灰送入杨家墓地，撒掉算了。

小李：

纸短情长。我将离去，万不该把你拖累。我对不起你，我没有脸面再见到你，就当我不曾存在好了。你要好好照顾自己的身体，这样才能照顾好孩子。我没有尽到一个做父亲的责任，我不配！丁丁年小，这些事情请先不要告诉她，不要在她幼小的心灵上留下伤害，切记，切记，我在九泉之下也放心了。

洪波 绝笔

1995年9月27日零时

遗书中充斥着一种深深的忏悔和很浓的人情味。信中的忏悔无疑是真诚的，这是对自己肮脏灵魂最直接的剖析；信中表现出的那种眷恋、牵挂的亲情，亦令人感动。人们不禁要问，



就是这样一个富有人情味和羞耻心的年轻人怎么会变成死囚犯的？

黑色诱惑

杨洪波家住山东莒县夏庄镇后屯村，现年24岁。初中毕业后加入了打工的行列。从贫穷落后的农村蓦地来到繁华的海滨城市威海，他一时目眩神迷：商店里琳琅满目的商品，大街上穿着入时的先生小姐，空中飘荡的港台流行曲，豪华酒店里飘出的香味……他由衷地发出了赞叹。他暗下决心，一定要拥有这一切。

他开始拼命地工作，不分昼夜。他的努力得到了同伴们的认同，但仅如此而已。因为数月之后，他并没能挣到多少钱。他感到迷惘、困惑：为什么自己拼死拼活也不能挣几个钱？怎样才能改变自己这窘迫的境地呢？他越来越觉得像他这样地位的人，仅靠自己拼死拼活地劳动是不会有什么出息的，必须另觅它途。他开始想入非非了。

他注意到，外出打工的大都老老实实，宁愿受点委屈，也不愿意惹事生非。何不利用这一点来敲竹杠呢？说干就干，他纠集了几位狐朋狗友，在建筑工中强取豪夺，敲诈勒索。对不听话、不交“孝敬费”的不问青红皂白，大打出手。

就是通过这种手段，他逐渐认识到强权就是公理，拳头硬的是大爷。他逐渐把敲诈作为一种谋生手段，并为自己的发现而沾沾自喜。可惜“好”景不长，公司将他除名，不得已他卷起铺盖“打道回府”。



剪径行为

杨洪波家只有他一个壮劳力，父亲年老，妹妹年少，妻子带着女儿，他不得不亲自下地耕种，以维持生计。但辛苦一年下来，手中仍不感到宽裕。他开始怀念以往“打工”的日子，越来越厌烦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劳作，觉得干这种无休止的农活是徒耗宝贵青春。

怎样既不费力又能多捞几个钱花呢？杨洪波脑瓜一转，注意到了穿村而过的 206 国道，“不是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吗？这穿村而过的公路不正是财路吗？我何不来个靠路吃路呢？”他开始打过往车辆的主意：司机都不认识我，他们也不会因为被抢了几个钱去报案。只要做得隐蔽，村里人也不会知道，不会给家里人丢脸。但孤掌难鸣，他必须寻找帮手。和他臭味相投的王远科、王传宗这时也感到手头紧张，想弄几个钱潇洒潇洒，经杨洪波这么一点拨，他们终于沆瀣一气，预谋要向过往车辆开刀。

1995 年 1 月 1 日晚，人们都沉浸在新年的喜庆气氛中，电视机里元旦晚会的节目精彩纷呈，引人入胜。杨洪波趁家人没注意自己，悄然出门，与等候多时的王传宗、王远科汇合后，消失在夜幕中。

毕竟是头一次，他们多少都有点胆怯，3 个人先聚在一起密谋，喝酒壮行。为了增加震慑力，每人还带了一支土枪。

当他们行至唐家湖村附近时，一辆卡车从远处驶来。他们随即假装醉酒，由杨洪波连人带车歪歪扭扭的摔倒在路中间拦车，车被迫减速，王远科、王传宗迅速贴到两边车门。司机还没弄明白怎么回事，黑洞洞的枪口顶住了他的脑袋，“喂！开



车的，快把钱交出来！”面对几个凶神恶煞，司机哪敢说半个不字，乖乖地掏出了 200 元以求放行。但王远科嫌少，手一扬，“叭”地一声，一块挡风玻璃硬生生地被他打碎。可怜的司机吓得两眼发直，浑身发抖，只好又交上 200 元的买路费才得以放行。

望着黑夜中远去的卡车，他们不禁狂笑起来。“初战告捷”，他们 3 人忘乎所以，变得更加疯狂起来。这天晚上，他们共抢得现款 1000 多元。

第二天，他们就用抢来的钱到城里买了 4 双陆战靴和一些衣服，着实装备了一下自己。

不义之财来得容易，去得也快。于是他们密谋再次抢劫。

1 月 4 日夜幕降临之时，他们首先拦住一辆解放车，冲上去就把司机揪下来，一阵痛打。怎奈司机分文未带。他们觉得怪窝气，竟将车的挡风玻璃、车灯等统统打碎。

不久，又一块“肥肉”来到面前，是一辆东风车。他们故伎重演，将车拦下后蜂拥而上。面对黑洞洞的枪口，车主从心里冒出一股寒气，不得不哆哆嗦嗦地交出了自己的货款 1000 多元。他们仍觉得不过瘾，又拦截了一辆解放车，获赃款 200 多元。

欲壑难填。1 月 14 日，他们又窜到淮徐公路上，起先试图截几辆车，因车速太快，都未截住。他们憋了一肚子的气，后来终于用假装醉酒的方法，拦住一辆拖挂车。拥上去后将司机拉下车，按倒就打，以泄心头之恨，打完之后又搜出 50 元钱，这才骂骂咧咧地放行。

这几名车匪路霸的罪恶行径，给 206 国道莒县段的交通秩序造成了严重危害。一时间，司机们视此路为畏途，每行至此，莫不胆战心惊，不是绕道而行，就是几辆车结伴而过。

杨洪波俨然一个山大王，哪辆车不留买路钱，对不起，他一声令下，打司机，敲碎车上所有玻璃；交钱交少了，也不行，得给车和司机留下个记号……

悔不当初

1995年1月14日，正当他领着他那群干将又一次拦路抢劫的时候，一双冰凉的手铐铐住了他的双手。

1995年9月27日，一声正义的枪声结束了杨洪波那年轻却罪恶的生命。

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首已百年身。杨洪波在被收监后终日以泪洗面，追悔莫及。是啊，一切都太晚了，自己酿造的苦酒，只能由自己来啜饮。在狱中，他和着血和泪写下了前面提到的那两封遗书，算是对自己、对父母、对妻儿的一个交待。这两封具有忏悔之情的遗书，是否能给那些正在走向犯罪道路的人们敲响警钟，使他们悬崖勒马呢？

(王富强 许彦军)



为兄替罪受罚闹剧

- 古有小叔为嫂顶罪赴死的戏曲
- 今有弟弟为兄替罪受罚的闹剧
- 虽有极为相似的情节，但却发生在不同的年代

在著名的古装戏曲《卷席筒》中，心地善良的小苍娃为保兄嫂一家团圆，自愿替嫂顶罪赴死，至今在民间广泛流传，这个故事就起源于河南省原登封县曹家湾村。不久前，河南省登封市(县改市)政法机关在该村的毗邻东金店乡何门村，又“挖掘”出一折与《卷席筒》相类似的活话剧，岳家父子女为稳定家庭争相登场，旧戏新唱，从出演收到收场整整跨越了 5 个年头。

奇案如戏

1993 年 7 月到 11 月间，登封市几个乡镇的农机灌溉配电设施接连被盗，给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严重影响。1994 年 12 月，根据一案犯的揭发线索，才将岳国战等人组成的破坏电力设施盗窃团伙一网打尽。调查得知，现年 33 岁的岳国战系登

封市东金店乡何门村六组农民，小学毕业后务农。1990年1月15日，27岁的他因破坏电力设施被拘留并很快被批捕，同年5月12日被登封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5年。

按正常刑期执行，岳国战须到1995年1月才能刑满释放，而本次作案时间却集中发生在1993年7月至12月中间，这岂不是在押犯狱外作案的怪事吗？

经提审，岳国战供称其已于1992年1月提前释放。这更加引起办案人员的怀疑。根据我国刑法第73条规定，被判处有期徒刑的犯罪分子，执行原判刑期二分之一以上者，如果有悔改表现，不致再危害社会的，可以假释。同时还规定，如果有特殊情节（重大立功表现等），才可以不受上述执行刑期的限制。经查证，岳国战无法定减刑情节，提前出狱肯定有鬼。

通过干警政策攻心，周密盘查，岳国战终于透露出岳家保守了1600多个日日夜夜的“超级机密”。

法盲作戏

让我们把时光倒转6年前。1990年1月3日深夜，3条黑影闪进了一家农村变电站房内，他们麻利地拆掉机壳，掳走变压器线圈和电表。两周之后，此案被侦破。3个盗窃犯中，有一对是同胞兄弟，哥哥叫岳国战，弟弟叫岳国周。岳家兄弟很快被一起送上审判台。主犯岳国战，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从犯岳国周，被判处有期徒刑2年，宣判后，二犯均未提出上诉。

岳家一门出二贼，外界舆论导致家庭矛盾迭起。岳国战1989年7月才结婚，却前脚进洞房后脚进牢房，新娘子自然受不了这份窝囊气，整日和公婆吵闹要和丈夫离婚。岳家年迈



的父母急得火烧眉毛，要知道，眼下在农村娶媳妇仍不是件容易的事件。

如何挽回这个局面呢？岳家父母及女儿经过几度商议，还真捕捉到一丝希望的亮光：弟弟岳国周年轻没成家无牵挂，2年是住，5年也是住，多住几年不算啥，何不让其学学当年的小苍娃，来个兄弟调包，好让岳国战提前走出牢门。此举自然得到了岳国战妻子的首肯，家庭矛盾缓和了。

此后，岳家亲人多次轮番接见二被告，将保媳固家之计和盘端出。岳国战本人当然无异议，岳国周为保哥嫂团圆竟也欣然从命。由于岳国战、岳国周刑期已定，按一般惯例被编入了同一已决犯室。阴谋在胸的岳国战、岳国周二兄弟，终于凭借两人个头、长相基本相似，姓名仅一字之差，再加上羁押人犯不断更新流动，俩人在监管过程中故意胡答乱应，鱼目混珠，使岳国战变成了岳国周，岳国周变成了岳国战。于是，哥哥岳国战以弟弟岳国周的名义被押往焦作服刑2年，弟弟岳国周以哥哥岳国战的名义送往西北服刑5年。

后来，岳国周(实力岳国战)确实于1992年1月刑满释放；岳国战(实为岳国周)由于改造中表现积极，也于1993年11月12日被劳改机关提前释放，释放证上赫然填写着岳国战的大名。

真戏假作，假戏真唱，岳家表演的《卷席筒》，至此天衣无缝大功告成。

法不容戏

谁料这岳国战冒名提前出狱后，到底没安分几日，就把亲人的良苦用心忘得一干二净，又结帮拉派，重操旧业。而此

时，弟弟岳国周还正代他在劳改队劳动改造。和上次一样，岳国战等不惜以破坏农村厂矿电力设施为代价，疯狂进行盗窃犯罪，不到半年时间，就破坏电力设备 4 台，价值 8500 多元；盗窃水泵、电缆等物，价值 11000 多元。

岳国战如此一登场，致使刚刚“收场”的岳家《卷席筒》，又平添一段罪恶的尾声。

日前，登封市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了岳国战破坏电力设施盗窃案。法庭严正指出：罪责自负，不株连无辜，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制的一条基本原则。岳家在儿子犯罪以后，为缓和家庭矛盾，积极串联案犯，导致轻罪重罚，重罪轻罚，严重干扰了司法机关的正常活动。鉴于主要实施人岳国周已经多受刑罚(2 年住了 5 年)，不再追究岳家其他人的法律责任。法盲岳国周为保兄嫂团圆，不惜牺牲个人利益，多受刑罚，责任自负，国家对此不承担赔偿义务。被告人岳国战为逃避法律制裁，自我转嫁刑罚，没有法律效力，所发释放证依法收回，原判刑罚仅执行 2 年，残刑 3 年应继续收监执行。依照我国刑法数罪并罚的规定，对岳国战以破坏电力设备罪判处其有期徒刑 7 年，盗窃罪判处其有期徒刑 9 年，加上原判余刑 3 年，合并为 19 年，决定对其执行有期徒刑 17 年，剥夺政治权利 3 年。

(李晓理)